

2021年市政路灯维修材料采购

采购文件

(项目编号:GZ. HX. CG2021-04-03)

采 购 人: 铜仁市碧江区城市管理局

招标代理机构: 贵州桦信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采 购 类 别: 货物类

日 期: 2021 年 4 月

2021年市政路灯维修材料采购

采购文件

(项目编号:GZ. HX. CG2021-04-03)

采 购 人：铜仁市碧江区城市管理局

招标代理机构：贵州桦信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采 购 类 别：货物类

日 期：2021 年 4 月

目 录

采购公告.....	6
第一部分 投标须知·····	9
第二部分 采购数量、参数及技术要求·····	22
第三部分 合同主要条款·····	24
第四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	27
第五部分 评标标准和方法·····	54

温馨提示：投标人投标特别注意事项

一、参加投标之前，投标人应确认铜仁市公共资源交易诚信库档案是否办理，以免出现铜仁市公共资源交易诚信库档案不能被使用等问题。上述情况有可能导致投标报名信息无法导入铜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以下简称“交易中心”）政府采购交易系统。

二、一律不接受纸质投标文件，只接受具备法律效力的电子投标文件。投标人参加投标前，应当到依法设立电子认证服务机构在交易中心设立的办理点，办理 CA 数字证书和电子签章。

【因我中心处于推行电子标阶段，请各位投标人上传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后（.TRTF 格式，在铜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指定位置上传），并携带密封好的纸质投标文件（一正叁副、备用）及非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nTRTF 格式）U 盘壹份（此 U 盘模式针对投标人在铜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上传了投标文件后，但在开标时其投标文件解密失败的情况下使用）前往交易中心投标。】

三、如更正公告有重新发布电子招标文件的，投标人需使用更正公告后最新发布的电子招标文件来制作电子投标文件，否则投标时将无法正常提交电子投标文件。

四、电子投标文件需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完整上传并保存在交易中心政府采购交易系统，且取得成功提示。逾期送达或错误投递方式送达的投标文件交易中心恕不接收。

五、对收取投标保证金的项目，只接受投标人基本账户以银行转账方式交纳投标保证金。由于转账当天不一定能够到账，建议至少提前二个工作日转账并绑定。

保证金缴纳流程如下：

1. 线上报名获取缴纳随机码

- 登录公共资源电子交易系统（www.trizy.cn）
- 进入【业务管理】-【填写投标信息】搜索或直接找到拟报名项目，点【操作】按钮，进入该项目报名页面。

进入报名页面 填写完报名信息后（带*号为必填项），点左上角【保存修改】按钮

- 报名成功后 在该页面会生成【保证金缴纳随机码】，务必记录留存备用。该随机码一旦生成，即使修改报名信息，也不可更改。

2. 缴纳保证金

- 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将投标保证金缴纳到交易中心保证金账户，打款账户必须与交易系统中登记的账户信息一致（要求从登记的基本户打款），即与【诚信库管理】-【基本信息】中的 基本户开户银行、基本户开户账号、基本账户名称保持一致。
- 不论何种渠道转款（不可用现金转账），转款备注（用途）栏唯一必填报名时生成获取的【保证金缴纳随机码】；
- 打款账户信息与中心注册不一致、备注栏为空、书写其他（XX 项目保证金之类）、随机码填写错误，均会造成保证金无法匹配进交易系统。

3. 打印回执

进入【业务管理】-【查询投标保证金缴纳情况】 搜索或直接找到项目， 查看【缴纳状态】， 如支付成功，将显示“已缴纳保证金”点【打印保证金回执单】按钮，查看确认到账回执信息， 打印留存备用。

（本提示内容非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仅为善意提醒。如有不一致，以招标文件为准。）

2021年市政路灯维修材料采购

1、项目名称:2021年市政路灯维修材料采购

2、编号:GZ.HX.CG2021-04-03

3、项目序列号:GZ.HX.CG2021-04-03

4、项目联系人:周正永

5、项目联系电话:15121659059

6、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7、采购项目或服务情况:

(1) 采购主要内容:路灯维修材料采购一批, 详见招标文件。

(2) 采购数量:1 批

(3) 采购预算:194.47万元。

(4) 最高限价:194.47万元。

(5) 简要技术要求、服务和安全要求:详见招标文件

(6) 交货时间或服务时间:以采购人签订合同为准。

(7) 交货地点或服务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8) 其他事项(如现场踏勘):无

8、投标供应商资格要求

8.1 一般资格要求: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 22 条的条件;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采购人可以根据采购项目的特殊要求,规定供应商的特定条件,但不得以不合理的条件对供应商实行差别待遇或者歧视待遇。

(6). 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违法违规记录: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格式按照投标文件格式要求)

“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和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http://www.ccgp.gov.cn/search/cr/>)查询的信用记录情况(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应当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如查询结果显示“没查到您要的数据”,视为没有上述三类不良信用记录。)查询截止时间:报名时间至开标时间期间;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方式:投标人提供查询记录截图(制作于标书内)。

8.2 特殊资格要求:具备市政公用工程总承包叁级资质证书项目采购范围内容。

8.2.1 开标时须提供以下资料复印件或原件：

(1) 三证合一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加盖公章；

(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由法定代表人参会的）或委托代理人持法人授权委托书及代理人身份证件原件；

(3) 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违法违规记录：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格式文件详见投标格式范本）“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和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http://www.ccgp.gov.cn/search/cr/>）查询的信用记录情况（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应当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如查询结果显示“没查到您要的数据”，视为没有上述三类不良信用记录。）查询截止时间：报名时间至开标时间期间；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方式：投标人提供查询记录截图。

注：开标时请带上上传加密电子投标文件的 CA 锁进行解密。

9、获取招标文件信息：

(1) 购买招标文件时间:2021 年 5 月 8 日 09:00 至 2021 年 5 月 13 日 17:00

(2) 购买招标文件地点: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贵州省·铜仁市）

(3) 招标文件获取方式:仅网上获取

(4) 招标文件售价:300 元人民币（含电子文档）

10、投标截止时间（北京时间）：2021 年 5 月 31 日 10 时 00 分（逾期递交的投标文件恕不接受）

11、开标时间（北京时间）：2021 年 5 月 31 日 10 时 00 分

12、开标地点:铜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室

13、投标保证金情况

(1) 投标保证金额（元）:10000.00 元。

(2) 投标保证金交纳时间:2021 年 5 月 8 日 09:00 至 2021 年 5 月 31 日 10 时 00 分前

(3) 投标保证金交纳方式:从供应商基本账户转出

(4) 开户银行及帐号

户 名：铜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开户银行名称：贵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铜仁锦江支行

开户银行账号：:0601001500000296

行 号：313705090088

注：实行网上缴退保证金，具体缴退流程见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贵州省·铜仁市）关于实行网上缴退投标保证金的通知

14、PPP 项目:否

15、采购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已落实

“对小微企业（含监狱企业）给予 6%的价格扣除”的政府采购政策，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16、采购人名称:铜仁市碧江区城市管理局

联系地址:铜仁市碧江区

项目联系人:周正永

联系电话:15121659059

17、采购代理机构全称：贵州桦信建设项目的管理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铜仁市川硐麒龙国际会展城D1栋写字楼七层7-4号

项目联系人：邹璨藺

联系电话:18885640759

第一部分 投标须知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序号	条款号	编 列 内 容
1	项目名称	2021年市政路灯维修材料采购
2	采购人	铜仁市碧江区城市管理局
3	采购代理机构	贵州桦信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4	项目地址	采购人指定地址
5	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
6	资金落实情况	已落实
7	交货时间或服务时间	以采购人签订合同为准
8	采购内容	采购路灯维修材料一批，详见招标文件《采购需求》
9	质量要求	符合行业相关标准和法规、满足采购单位的使用要求并达到行业现行的有关规定。
10	投标人资格要求	8.1 一般资格要求：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 22 条的条件；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采购人可以根据采购项目的特殊要求，规定供应商的特定条件，但不得以不合理的条件对供应商实行差别待遇或者歧视待遇。 （6）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违法违规记录：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格式按照投标文件格式要求）

		“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和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http://www.ccgp.gov.cn/search/cr/）查询的信用记录情况（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应当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如查询结果显示“没查到您要的数据”，视为没有上述三类不良信用记录。）查询截止时间：报名时间至开标时间期间；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方式：投标人提供查询记录截图（制作于标书内）。 8.2 特殊资格要求：具备市政公用工程总承包叁级资质证书项目采购范围内容。 8.2.1 开标时须提供以下资料复印件： （1）三证合一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加盖公章； （2）法定代表人身份证（由法定代表人参会的）或委托代理人持法人授权委托书及代理人身份证件原件； （3）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违法违规记录：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格式文件详见投标格式范本）“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和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http://www.ccgp.gov.cn/search/cr/）查询的信用记录情况（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应当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如查询结果显示“没查到您要的数据”，视为没有上述三类不良信用记录。）查询截止时间：报名时间至开标时间期间；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方式：投标人提供查询记录截图。 注：开标时请带上上传加密电子投标文件得 CA 锁进行解密。
11	财务要求	提供 2018 年或 2019 年度经合法审计机构审计出具的财务报告（含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附注、审计报告）（复印件加盖公章）（成立未满一年的公司可提供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12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否
13	踏勘现场	无
14	其他要求	无
14	投标人提出问题的截止时间	截止时间：在投标截止时间 <u>10</u> 天前 投标人的提问方式：☒ 以书面方式递交至采购代理机构
15	招标人书面澄清的时间	投标截止时间 15 天前
	构成招标文件的其	招标人发出的答疑及补遗书

16	他材料	
17	投标人确认收到招标文件澄清的时间	在收到相应澄清文件后 12 小时内
18	投标有效期	90 日历天
19	投标保证金	(1) 投标保证金(元): 10000 .00元(人民币)。 (2) 投标保证金交纳时间:2021 年 5 月 8 日 09:00 至 5 月 31 日 10 时 00 分前 (3) 投标保证金交纳方式:从供应商基本账户转出 (4) 开户银行及帐号 户 名: 铜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开户银行名称: 贵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铜仁锦江支行 开户银行账号: 0601001500000296 行 号: 313705090088 注: 实行网上缴退保证金, 具体缴退流程见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贵州省·铜仁市) 关于实行网上缴退投标保证金的通知
20	答疑	提疑时间: 2021 年 5 月 16 日 17 时前递交书面疑问送达至: 采购代理机构 答疑时间: 2021 年 5 月 16 日 17 时前书面答疑
21	投标报价	投标人应根据本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要求进行报价。
22	投标文件份数	■ 采用电子招标的, 具体要求: (1) 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u>壹</u>份(TRTF 格式文件, 在铜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指定位置上传)。 (2) 非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TRTF 格式文件) U 盘<u>壹</u>份(此 U 盘只针对投标人在铜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招投标平台上传了投标文件后, 但在开标时因交易中心网站出现故障其投标文件解密失败的情况下使用, 不得提前送达招标人或其他相关主体), 要求 U 盘中电子投标文件的内容、数据与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必须一致, 否则该投标文件将被否决。 备注: 若投标人未按本项目招标文件要求提供非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TRTF 格式文件) U 盘, 或格式不正确的, 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3) 要求提交纸质投标文件正本<u>壹</u>份、副本<u>叁</u>份。
23	装订、密封	正本和副本分别胶装成册, 正本密封在一个包封套内, 副本密封在另一个包封套内, 并在包封套的封口处加盖单位公章及法定代表人印章。

24	投标文件递交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2021 年 5 月 31 日 10 时 00 分 地点：铜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室
25	开 标	开标时间：2021 年 5 月 31 日 10 时 00 分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2021 年 5 月 31 日 10 时 00 分 分地点：加密的电子版投标文件（ TRIF 格式文件） 递交地址：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贵州省·铜仁市）。若因铜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系统问题无法上传电子投标文件时，请在工作时间与交易平台软件有限公司，铜仁现场技术部联系。联系电话：0856-3960513。 纸质投标文件递交地点：铜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室
26	评审原则 及评标委员会的组建	综合评标法，由贵州省综合评标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4 名评标专家与招标人代表 1 名组成。
27	其他说明	（一）招标代理服务费及评审费用由中标成交供应商承担。按国家计价格 2002.1980 号文件及现行相关文件规定执行。 （二）中标人按照合同约定，领取中标通知书时一次性支付。

投标人须知正文部分

一、情况说明

投标人必须认真阅读招标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采购人需求等。投标人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投标文件没有对招标文件在各方面都做出实质性响应是投标人的风险，并可能导致其投标无效或被拒绝。

1、适用范围：

1.1 本招标文件仅供本次招标使用。

2、定义：

2.1 “招标代理机构”系指贵州桦信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招标代理机构是整个采购活动的组织者，依法负责编制和发布招标文件。

2.2 “采购人”系指采购单位。是采购活动当事人之一，负责项目的整体规划、技术方案可行性设计论证与实施，作为合同采购方(用户)的主体承担质疑回复、履行合同、验收等义务。

2.3 “投标人”系指向采购人提交投标文件的设备制造商或代理商及服务商。

2.4 “项目”系指投标人按招标文件规定提供的设备、服务以及其它有关技术资料 and 材料。

2.5 “服务”系指招标文件规定的由投标人承担的设备运输、安装调试、人员培训、技术服务、售后服务以及其它使项目正常运转所需的服务。

2.6 电子投标文件：是指使用铜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提供的投标文件管理软件制作的投标文件。

2.7 电子签名和电子签章：是指依法设立电子认证服务机构签发的电子签名认证证书和电子签章，投标人应当到上述服务机构在贵州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设立的办理点办理。电子签名及电子签章与手写签名或者盖章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贵州省内任何办理的电子签名和签章均可以在铜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投标使用。）日期、天数、时间：未有特别说明时，均为公历日（天）及北京时间。

2.8 采购信息发布网站：贵州省政府采购网、和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贵州省·铜仁市）。

3、合格的投标人应当具备以下条件：

- 3.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3.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项目、服务和专业技术能力；
- 3.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3.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3.6 法律法规和本次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条件。

4、招标方接受制造商、代理商的投标。

5、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制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实质性响应。

6、投标人不得与本采购活动招标方存在产权关系。

7、投标费用的承担

无论投标的结果如何，投标人需自行承担所有参加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其中，中标人还需承担项目所在地交易中心所需的相关费用及本次招标专家论证费及代理费等相关费用。

8、勘察现场

9.1 根据需要投标人可自行对有关现场和周围环境进行勘察，以获取编制投标文件和签署合同所需的资料，勘察现场所发生的费用由投标人自己承担。

9.2 招标代理机构及采购人向投标人提供的有关现场的资料和数据，是招标代理机构及采购人现有的能使投标人利用的资料。招标代理机构及采购人对投标理解和结论概不负责。

9、通知：

9.1 投标人若因客观原因放弃投标，需提前3个工作日以书面形式、电子邮件形式告知采购人及招标代理机构，否则该投标人行为将纳入市级政府采购投标人诚信体系考核。

9.2 请中标人按规定及时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并在《合同》签订后 2 个工作日内将《合同》原件一份送至交易中心财务科。

9.3 所有投标人关于保证金交纳、退还事宜，具体缴退流程见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贵州省·铜仁市）

9.4 本文件由采购人和招标代理机构共同编制，并经专家论证后由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贵州省·铜仁市）网上发售，最终解释权归招标代理机构和采购人。

二、招标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1 招标人或代理机构对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的，在采购信息发布网站上发布更正公告。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更正公告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 15 日前发出；不足 15 日的，应顺延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2 更正公告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一经在交易中心网站发布，视同已通知所有招标文件的收受人。投标人应随时登录贵州省政府采购或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贵州省·铜仁市）“交易平台”查看、处理采购人发出的文件澄清、补充、更正等通知内容，如因投标人未及时上网查询导致的后果，由投标人自己承担。如更正公告有重新发布电子招标文件的，投标人应下载最新发布的电子招标文件制作投标文件。

3 投标人在规定的时间内未对招标文件提出疑问、质疑或要求澄清的，将视其为无异议。对招标文件中描述有歧义或前后不一致的地方，评标委员会有权进行评判，但对同一条款的评判应适用于每个投标人。

三、投标文件的制作

1 投标文件中，除规定采用交易中心企业信息库中登记的信息外，其他内容均以电子文件编制，其格式要求详见第五章说明。如因不按要求编制而引起系统无法检索、读取相关信息时，其后果由投标人承担。

2 投标人应使用交易中心提供的投标文件管理软件对投标文件进行合成、电子签名、电

子签章及加密打包。所有投标文件不能进行压缩处理。

3. 如有对多个子项目投标的，要对每个子项目独立制作电子投标文件。

4. 投标人不得将同一个项目或同一个子项目的内容拆开投标，否则其报价 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

5. 投标人必须按招标文件指定的格式填写各种报价，各报价应计算正确。除在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计量单位应使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以人民币填报所有报价。

6. 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采购人、代理机构就有关投标的往来函电均应使用中文。投标人提交的支持性文件和印制的文件可以用另一种语言，但相应内容应翻译成中文，在解释投标文件时以中文文本为准。

7. 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及附件要求的内容和格式完整地填写和提供资料。投标人必须对投标文件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并无条件接受采购人和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对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原件备查资料进行核实（原件核实）的要求。采购人核对发现有不一致或投标人无正当理由不按时提供原件的，应当书面知会代理机构，并书面报告本级人民政府财政部门。

8. 投标人应承担其资格审查申请文件编制与提交所涉及的一切费用，在任何情况下交易中心、代理机构、采购人对上述费用均不负任何责任。

四、 投标文件的提交

1. 投标人应在上传电子投标文件前，在交易中心政府采购交易系统中完成投标报名并提交纸质文件。

2. 交易中心不接受现场纸质、邮寄纸质、电报、电话、传真方式投标。

于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将投标文件完整上传并保存在铜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政府采购交易系统，且取得成功提示。时间以交易中心政府采购交易系统服务器从中国科学院行业授时中心取得的北京时间为准，投标截止时间结束后，系统将不允许投标人上传投标文件。

3. 上传投标文件时，投标人须使用制作该投标文件的同一业务数字证书进行上传操作。交易中心、招标人或代理机构、对因不可抗力事件造成的投标文件的损坏、丢失的，不承担责任纸质版投标文件及及非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nTRTF 格式） U 盘的密封和标记

1、投标人应将投标文件及光盘或 U 盘用密封袋密封，正、副本、U 盘单独封装，投标文件密封袋均应注明“正本”“副本”“U 盘”，均应写明项目名称、招标编号、投标人名称、地址、联系人及联系电话，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和法定代表人印章。

2、封袋口密封处必须加盖骑缝章并注明“开标时启封”的字样。

3、如果没有按上述规定密封或加写标记，投标文件将被拒绝，并退还给投标单位。

5. 出现下述情形之一，属于未成功提交投标文件：

（1）至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投标文件未完整上传并保存的；

- (2) 投标文件未按要求进行电子签名和电子签章，或电子签名或电子签章不完整的；
- (3) 投标文件损坏或格式不正确的；
- (4) 未使用最新发布的招标文件制作投标文件的。

五、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 1 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修改或撤回未解密的投标文件， 投标文件一经解密，将不允许修改或撤回。
- 2 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后，投标人不得补充、修改和更换投标文件。
- 3 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起至投标有效期终止日前，投标人不能撤销投标文件， 否则其投标保证金（如有）将不予退还，且交易中心有权将其撤销行为载入不良信用记录。

六、 投标文件的解密

投标人须在规定的投标解密时间内，使用制作该投标文件的同一业务数字证书对投标文件进行解密，逾期未解密的投标文件作无效投标处理。

七、 投标有效期

投标有效期从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算 90 天。

在特殊情况下，采购人可于投标有效期满之前要求投标人同意延长有效期， 要求与答复均以书面形式进行。投标人可以拒绝上述要求，但其投标将会被拒绝并退还投标保证金（如有）；同意 延期的投标人其权利与义务相应延至新的截止期。

八、 投标保证金

投标人应交纳投标保证金：10000 .00元。

交易中心不接受现金、支票及汇票方式提交的投标保证金。

（1） 投标保证金交纳

（2） 投标保证金应以投标人的名义汇入铜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户 名：铜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开户银行名称：贵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铜仁锦江支行

开户银行账号：0601001500000296

行 号：313705090088

（2） 线上报名获取保证金缴纳随机码

- 登录公共资源电子交易系统（jyzx. trs. gov. cn）
- 进入【业务管理】-【填写投标信息】 搜索或直接找到拟报名项目，点【操作】按钮，进入该项目报名页面。
- 进入报名页面 填写完报名信息后（带*号为必填项），点左上角【保存修改】按钮。
- 报名成功后 在该页面会生成【保证金缴纳随机码】， 务必记录留存备用。该随机码一旦生成， 即使修改报名信息，也不可更改。

（3） 缴纳保证金

- 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将投标保证金缴纳到交易中心保证金账户，打款账户必须与交易系统中登记的账户信息一致（要求从登记的基本户打款），即与【诚信库管理】-【基本信息】中的基本户开户银行、基本户开户账号、基本账户名称保持一致。

- 不论何种渠道转款（不可用现金转账），转款备注（用途）栏唯一必填报名时生成获取的【保证金缴纳随机码】；

- 打款账户信息与中心注册不一致、备注栏为空、书写其他（XX 项目保证金之类）、随机码填写错误，均会造成保证金无法匹配进交易系统。

在中标结果公告发出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交易中心采用银行主动划账方式退还未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如有）；在采购人与中标人签订合同、并上传合同后 5 个工作日内，退还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如有）；在投标有效期内不能确定中标人的，在投标有效期满后五个工作日内，退还所有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如有）。采购失败的项目，在采购结果公告后五个工作日内，退还所有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如有）。投标保证金自动划回到投标人银行账号。2.

下列任何一种情况发生时，投标保证金（如有）将不予退还：

（1）投标人在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投标文件的；

（2）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未能在规定期限内签订合同的；

（3）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放弃中标的。

九、投标文件的编写

1、要求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中的事项、条款、技术参数等所有内容，按“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供“投标文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真实可靠，并对“招标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否则，其投标将被拒绝。

2、投标文件的组成

2.1 投标文件封面格式

2.2 投标函

2.3 开标一览表

2.4 投标报价明细表

2.5 商务条款和技术规格偏离表

2.6 投标人资格声明

2.7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委托书

2.8 投标项目的售后方案（如有）

2.9 人员配备表（如有）

2.10 投标人情况说明

2.11 其他

2.12 有关政策的承诺函

2.13 政策实用性说明（如有）

2.14 中小企业声明函

2.15 制造商中小企业声明函

3、投标文件格式

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中提供的“投标文件格式和要求”编制投标文件中的有关内容。

4、签字或盖章要求

投标文件按格式要求签字或盖章；涂改处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或法定代表人印章。

5、投标报价

5.1 投标报价为：项目所在地收货地点的价格，以人民币为结算单位。

5.2 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附件中提供的“投标分项报价表”格式填写。开标时，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明细表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5.3 投标文件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总价金额与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5.4 投标报价包括：主材、辅材、运输、种植、税费、人工费、运杂费等所有费用的最终报价。

5.5 投标人应按上述条款的要求填写报价，此报价作为采购人评标标准。

6、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

6.1 投标人必须提交证明其有资格参加投标和中标后有能力履行合同的证明文件，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6.2 以下资质证明文件在开标评标时，投标人需提供以下证件。

6.1 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原件或加盖鲜章的复印件；

6.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及本人身份证原件或委托代理人持法人授权委托书及代理人身份证件原件。

7、证明项目和服务符合招标文件的规定

7.1 投标人应以文字资料或图纸或数据证明其提供的项目和服务符合招标文件的规定，作为其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7.2 项目的主要技术指标和性能的详细说明。

7.3 保证项目正常和连续运转期间所需的备件和专用工具清单，以及培训计划和售后服务计划。

7.4 说明项目实施计划，包括进度预计时间、需买方和其它有关方面所应配合的工作和协调活

动。

8、投标文件的签署及规定

8.1 投标人应按要求，准备一式肆份投标书（壹份正本、叁份副本），投标文件（正、副本）内容均须按页码顺序胶装成册并编制目录，投标文件（正、副本）内容按招标文件提供的格式要求加盖投标单位公章，投标文件正本与副本不一致时，以正本为准；若项目进行分包，则每个包应单独制作投标文件，单独密封。

8.2 投标文件如有彩页，视其情况也可单独密封，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8.3 投标书不得行间插字、涂改或增删。如有修改错漏处，必须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或法定代表人印章。

8.4 概不接受以电报、电话、传真形式的投标。

十、无效投标

投标文件属于下列情况的，在资格性、符合性检查时按照无效投标处理：

- 1、未按照招标文件规定交纳投标保证金的；
- 2、未按照招标文件规定和要求密封、签署、盖章的；
- 3、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条件和要求的；
- 4、未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要求编制的；
- 5、不符合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
- 6、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投标情形；

十一、废标原则

出现以下情况之一的，应予废标。

- 1、符合专业条件的投标人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投标人不足三家的；
- 2、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价，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 4、因不可抗力导致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十二、评审结果公告

评标结束后，招标代理机构在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以及项目所在地公共资源交易网进行公告，并在评审结果公告截止后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中标通知书》将作为签订合同的重要依据，所有未中标的投标人不另行通知，投标人对中标结果提出质疑应在中标公告期内，以书面形式提交质疑书，采购人和招标代理机构无义务向未中标的投标人解释落标原因。

十三、质疑与投诉

1、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原件形式向采购人或招标代理机构提出质疑，逾期质疑无效。

2、投标人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是指：对招标文件提出质疑的，为收到招标文件之日或者招标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2.1 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2.2 对中标结果提出质疑的，为中标结果公告发布之日。

3、质疑文件应当包括下列主要内容：

质疑投标人和相关投标人的名称、地址、联系人及联系电话等；质疑项目及编号、质疑事项；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和成交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法律依据、事实依据、相关证明材料及证据来源；提出质疑的日期。（注：质疑函格式详见铜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官方网站下载专区）

4、质疑函应当署名：质疑投标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质疑投标人为法人的，应当由法人代表签字并加盖法人章，质疑投标人为其他组织的，应当由其负责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

5、投标人质疑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内容不得含有虚假、恶意成份。依照谁主张谁举证的原则，提出质疑者必须同时提交相关确凿的证据材料和注明证据的确切来源，证据来源必须合法，交易中心、采购人或代理机构有权将质疑函转发质疑事项各关联方，请其作出解释说明。对捏造事实、滥用维权扰乱采购秩序的恶意质疑者，将上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依法处理。

6、质疑投标人对采购人、招标代理机构的质疑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招标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期限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向采购人的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提起投诉。

7、质疑受理单位：招标代理机构及采购人

8、本次采购活动中，对质疑回复等文件的送达方式为：现场取件、邮寄（到付方式）或电子邮件。

十四、签订合同

1、签订合同

1.1 中标人应按《中标通知书》指定的时间、地点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1.2 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及其澄清文件等，均为签订合同的依据。

1.3 甲乙双方必须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合同格式签订合同，合同格式详见第六章。

2、签订合同时的变更

采购人在授予合同时，对“招标项目需求一览表”中所列的项目数量和服务，通过双方协商予以增加或减少，但不得对单价或其它条款做任何改变。

3、付款方式：具体事宜以双方签订合同为准。

4、质量保证金

质量保证金为合同金额 3 %，中标人如出现投标产品质量和售后服务问题，采购人按照相关规

3、对所有投标人的评审，均采用相同的程序和标准。

4、按照招标文件确定的标准和方法，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和比较。没有纳入招标文件的标准和方法，不得作定酌情从质量保证金中扣除一定金额，具体扣除金额由双方合同中约定。

十五、开标和评标1、

开 标

（一）代理机构按招标公告规定的时间进行开标，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后一个小时内进行投标文件解密。

（二）解密时间截止后，交易中心电子开标系统自动提取所有投标文件，获取投标保证金交纳情况（如有），投标文件提交及解密情况。

（三）电子开标系统自动记录投标保证金交纳情况（如有），投标文件提交及解密情况。因投标人原因造成投标文件未提交成功的、未解密的、无法导入电子开标系统的，投标保证金未交纳的（需交纳投标保证金项目），作无效投标处理。

（四）代理机构将投标人解密后的投标人名称、投标价格、提交情况、投标保证金交纳情况（如有）和解密情况进行公布，并通过交易中心开标室大屏幕将《开标记录表》公开发布。

二、评标原则

1、认真贯彻行业有关政府采购的法律、法规和政策，维护行业利益。

2、维护各方当事人的合法权益。

为评标的依据。

5、同一品牌只有一家投标单位（生产厂家或代理商），如出现多家同一品牌代理商参加投标的，根据政府采购 87 号令第 31 条规定：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或其委托评标委员会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参加评标的投标人，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随机抽取确定，其他投标无效。

采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

十六、合同授予

1、合同授予标准

本采购项目的合同将授予其投标文件在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且根据本采购项目评标、定标标准和方法产生的中标人。

2、接受和拒绝投标的权利：

招标人在发出中标通知书前有权按照本采购项目招标文件的有关规定接受和拒绝任何投标。

3、中标通知书

3.1 评标结束后，招标人根据评标委员会递交的评标报告，在评标结束后 3 个工作日内将中标候选人名称、报价等在采购公告发布的网站上进行公示，公示期不少于 1 个工作日。

3.2 投标人须承诺如我公司中标后，在收到招标人发出的中标通知书 15 日内与招标人签订采购项目合同。

3.3 中标人确定后，招标人将在法定时间内依法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中标通知书对招标人和中标人具有法律效力。中标通知书发出后，不论是招标人改变中标结果或者是中标人放弃中标，均应当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4、合同签订

41 招标人与中标人应于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15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在投标文件中的各项承诺签订采购项目供货合同，中标价即为合同价。双方不得再行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其他协议。

42 中标人应当按照合同约定履行义务，完成中标项目工作，不得将中标项目转让（转包）给他人，否则招标人有权终止合同，造成的损失由中标人承担。

十七、其它要求

其它要求

要求所有投标人所提供资料必须真实有效。如查实中标人有欺骗行为，将无条件取消中标资格。

第二部分 采购数量、参数及技术要求

2021年市政日常维修材料（路灯类）采购表

序号	商品名称	配置及参数	数量	单位	单价 (元)	复价 (元)	备注
1	高压钠灯	国标, 250W	800	只			
2	高压钠灯	国标, 400W	300	只			
3	镇流器	国标, 110W	100	只			
4	镇流器	国标, 250W	600	只			
5	镇流器	国标, 400W	300	只			
6	触发器	国标, CD-2a	1000	个			
7	铜芯电缆线	国标, 4*16铜芯	4000	米			
8	铜芯电缆线	国标, 2*10铜芯	1000	米			
9	铝电缆线	国标, 4*35+1*16	1000	米			
10	铝电缆线	国标, 4*70	200	米			
11	铜护套线	国标, 2*1.5mm ²	200	圈			
12	铜单线	国标, 6mm ²	20	圈			
13	铜单线	国标, 16mm ²	40	圈			
14	铝单线	国标, 35mm ²	20	圈			
15	中华灯罩	国标, 400, 荷花型	1000	个			
16	中华灯罩	国标, 400, 球形	800	个			
17	LED球泡灯	国标, 18W, 白光	5000	只			
18	LED玉米泡	国标, 20W, 白光	400	只			
19	LED玉米泡	国标, 20W, 黄光	200	只			
20	LED玉米泡	国标, 30W, 黄光	3000	只			
21	LED把杆灯	国标, 80W, 白光	100	套			
22	LED驱动电源	国标, 150W	200	个			
23	LED路灯头	国标, 150W, 黄光	500	套			
24	LED路灯头	国标, 150W, 白光	500	套			
25	LED投光灯	国标, 200W, 黄光	100	盏			
26	铜套管	国标, 10mm ²	400	个			
27	铜套管	国标, 16mm ²	600	个			
28	铝套管	国标, 35mm ²	400	个			

29	铝套管	国标, 70mm ²	200	个			
30	铝鼻子	国标, 35mm ²	200	个			
31	铝鼻子	国标, 70mm ²	200	个			
32	瓷灯头	国标, E27	2000	个			
33	瓷灯头	国标, E40	300	个			
34	电胶布	国标	500	个			
35	防水胶布	国标	200	个			
36	PE管	国标, Φ 63	2000	米			
37	时控	国标	50	个			
38	空开	NM1-63A	50	个			
39	交流接触器	CJ20-63A, 220V	50	个			
40	交流接触器	CJ20-100A, 220V	20	个			
41	合计						

第三部分 合同主要条款

(仅供参考，具体事宜以双方签订的内容为准)

甲方：

乙方：

XXXX 采购 XXX 等物资一批，XXXX 有关人员于 XXXX 年 XXXX 月 XXXX 日以公开招标方式进行采购，确定乙方为投标人。经甲乙双方共同协商，签定以下购销合同。

一、标的、数量、价款

序号	商品名称	要 求	单位	数量	单价	金额	备注
1							
2							
3							
合计人民币大写：			小写：				

二、付款方式及期限

具体事宜以双方签订合同为准。

三、交货时间、安装地点及交付方式

- 1、安装时间完毕：XXXXX 年 XXXX 月 XXXX 日前
- 2、安装地点：
- 3、交付方式：免费送货、安装、调试到能正常使用。

4、乙方应按照承诺的交货时间，将提供的所有设备运至施工现场，并负责保管，直至安装完成并通过

合格竣工验收。

四、履约验收

- 1、乙方提供的设备（项目、服务）为最新生产的原装正品，各项指标符合出产国检测标准和出厂标准，各项技术参数符合招标文件要求和乙方投标文件承诺。
- 2、设备的质量、型号、规格、技术参数以及服务的质量、技术要求等，必须符合本合同要求的设备；所提供的设备必须是全新（包括零部件）的，未使用过的。
- 3、乙方应保证所提供的设备不侵犯第三方的专利权、商标权、著作权或其他知识产权。若乙方的行为侵犯了第三方的前述权利，并造成了第三方追究甲方的责任，甲方为此所受到的损失，应由乙方承担。
- 4、乙方所交产品不符合规定或质量不合格的，由乙方负责包换，并承担换货而支付的一切费用。乙方不能调换的，按不能交货处理。
- 5、在全部安装调试服务完毕后，甲方对设备的整体质量和服务质量进行统一验收。
- 6、验收标准：按行业相关验收规范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承诺的优于通用规范的设备质量和安装调试服务标准。
- 7、验收方式：由甲方组织验收。
- 8、验收合格后，由甲方签发政府采购验收单，作为乙方履行完成交货及服务义务的凭据。

五、保修条款、售后服务

- 1、严格遵守售后服务承诺，设备在使用中出现任何问题，甲方与乙方联系，乙方在接到故障电话后在12小时内到达现场提供现场服务。
- 2、乙方对所提供折本保修按行业规定办理，保修期内非因甲方认为原因而出现设备的质量问题，由乙方负责保修、包换或包退，并承担修理、调换或退货发生的实际费用。

六、相关权利及义务

- 1、甲方在验收时对不符合本合同要求的产品有权拒绝接受和追究违约责任。
- 2、甲方有权监督乙方的售后服务，并对乙方的售后服务不符合投标文件承诺内容时加以指出乃至追究合同责任
- 3、甲方在合同规定期限内履行付款责任。
- 4、甲方对乙方的技术及商业机密予以保密。
- 5、乙方有权要求按照合同及时支付相应合同款项。
- 6、乙方有义务按投标文件中的售后服务承诺提供良好的服务。

七、违约责任

甲乙双方均应遵守本合同，若因乙方原因在合同规定期限内无法交货，甲方有权终止合同，并取消中标资格。因不可抗力力所导致的交货及付款延迟等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有关条文及本合同第八条处理。具体内容如下：

1、甲方的违约责任如甲方未按约定的时间及金额支付合同价款，须向乙方支付自应付未付之日起至付清之日止，应付未付合同价款每日万分之三的违约金。

2、乙方的违约责任

(1) 乙方未按照约定的时间及数量交付设备，须向甲方支付按期应交未交设备价值每日万分之三的违约金；

(2) 乙方提供的设备不符合投标文件承诺的质量，须向甲方支付不合格设备价值每日万分之三的违约金；

(3) 乙方未按照约定的时间及内容完成服务，须向甲方支付按期应交未完成服务价款每日万分之三的违约金；

(4) 乙方未按质量要求完成服务，须向甲方支付该服务价款每日万分之三的违约金；

(5) 乙方提供设备的时间、数量、质量不符合投标文件承诺的条件，并影响到项目某个范围或整个项目验收时，乙方须向甲方支付该范围项目建设金额或项目总金额每日万分之三的违约金；

(6) 乙方违规向其它任何第三方进行服务转包，甲方有权立即单方终止合同，并按有关规定追究相关责任；

(7) 如乙方行为造成其它投标人损失或前述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实际损失时，乙方应据实赔偿其它相关投标人及甲方所受的直接损失。

八、不可抗力

甲方由于不可抗力的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及时向乙方通报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的理由；乙方由于不可抗力的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在交货时间到期以前及时向甲方通报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的理由；在取得有关主管机关证明以后，可以签订延期履行、部分履行补充合同或者不履行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九、争议

双方本着友好合作的态度，对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的违约行为进行及时的协解决，如不能协商解决可向合同签订地法院通过法律诉讼解决。

十、其它

1、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一份。

2、本合同自签订之日起生效。

3、其它未尽事宜，由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并参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有关条款执行。

甲 方：（ 盖 章 ） 乙 方：（ 盖 章 ）

甲方代表（签字）： 乙方代表（签字）：

日期：XXXX 年 XXXX 月 XXXX 日

注：合同仅供参考，最终以中标投标人与采购人签订的承包合同为准。

第四部分：投标文件部分内容格式

正本或副本

2021年市政路灯维修材料采购

招标编号：
项目名称：
投标单位：（盖单位章）
单位地址：
联系方式：
日 期：

一、投 标 函

致（采购人名称）：

根据贵方（招标编号： ）的 项目的招标文件，我司组织采购项目技术人员认真研究招标文件，一致认为有顺利完成该采购项目的供货及安装能力，决定参加投标，对招标文件予以实质性响应，根据相关要求和答疑通知，编制了投标文件，准备了其它有关资料，现作如下承诺：

1、我公司愿以人民币（大写）：（小写）：的投标报价，提供_____（项目名称）的供货。

2、服务时间：_____。

3、我司同意招标文件的全部要求，如中标，愿将招标文件和本投标书的相关内容纳入采购项目采购合同，保证信守。

4、我司完全明白并认为招标文件没有倾向性，也没有存在排斥潜在投标人的内容。

5、如果我方在规定的招标时间至招标文件有效期止撤消投标，投标保证金可被贵方扣缴。

6、我方同意提供按照贵方可能要求的与其招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理解贵方不一定选择最低报价的投标。

7、我方的投标文件及报价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后 90 天有效;

8、如我司未能中标，绝不要求贵单位和评标委员会解释；我们将总结经验，争取在贵单位今后的项目中合作成功。

投标人：（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电话:

日期： 年 月 日

二、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供货期	
优惠及其它	(如有)
投标报价合计	大 写 ： 元
	小 写 ： 元
投标申明：	

- 注：1、投标报价合计应与“投标函”中投标总价一致，如不一致，以开标一览表金额为准。
- 2、有关投标价优惠折扣、招标文件允许的备选方案均应载明。
- 3、“开标一览表”为多页的，每页均需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盖供应商印章。
- 4、投标报价应包括项目现场完税价及所有的服务价 。

投标人名称（盖章）：XXXXXXX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投标日期： 年 月 日

三、投标分项报价表（元）

序号	名称	技术参数	数量	单位	单价	总价	备注
总 价 大 写：				小 写：			

注：

- 1、上表如不够，可自行扩充
- 2、投标报价应包括项目现场完税价及所有的服务价

投标人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日 期：年 月 日

四、商务条款和技术规格偏离表

序号	偏离内容	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文件 实际情况	偏离情况 (有/无)	说明
1	商务条款偏离				
2	技术要求偏离				

注：1)本表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如无偏离也请保留此表，并在表中注明“无偏离”。

2) 投标文件的内容如与招标文件的要求有偏差，投标人应逐条列明在偏离表中，否则将认为投标人接受招标文件中要求的商务条款和技术要求。表格空白处不够，可自行加行。

3) 除在本表中所列明的偏差外，投标人同意招标文件的任何其他要求。

投标人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五、投标人资格声明

致（采购人名称）：

关于贵方__年__月__日发布关于“ ”（项目编号： ）的采购公告，我方愿意参加投标，
并声明截至开标日：

我方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所规定的条件，并已清楚招标文件的要求及有关文件规定。

-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如有）。

本次招标采购活动中，如有违法、违规、弄虚作假行为，所造成的损失、不良后果及法律责任，一律由我方承担。

特此声明！

投标人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投标日期： 年 月 日

说明：1. 本格式文件内容不得擅自删改。2.

后附相关材料（5.1-5.7）。

5.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具有独立法人资格，提供营业执照及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或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

5.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具体要求：提供 2018 年或 2019 年度经合法审计机构审计出具的财务报告（含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附注、审计报告）（复印件加盖公章）（成立未满一年的公司可提供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5.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具体要求：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或提供声明函；（格式文件见附件 1）

5.4.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具体要求：依法缴纳税收(2019 年至今任意 3 个月的纳税证明)和社会保障资金(2019 年至今任意 3 个月的社保缴纳证明)的相关材料；(复印件加盖公章)证明材料；

5.5 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违法违规记录：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格式文件见附件 2）

“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和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http://www.ccgp.gov.cn/search/cr/>）查询的信用记录情况（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应当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如查询结果显示“没查到您要的数据”，视为没有上述三类不良信用记录。）查询截止时间：报名时间至开标时间期间；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方式：投标人提供查询记录截图（制作于标书内）；

5.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如有）；

5.7 本项目所需的特殊资格要求：潜在投标人营业执照经营范围需包含该项目采购范围内容；

附件 1:

书面声明

致(采购人)

(投标人名称)郑重声明，我公司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无重大违法活动记录，在合同签订前后随时愿意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我公司还同时声明未列入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中，也未列入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并随时接受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检查验证，符合《政府采购法》规定的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我方对以上声明负全部法律责任。

特此声明。

投标人名称（盖章）：XXXXXXX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投标日期：

附件 2:

无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函

致：____（采购人名称）

____（供应商全称），参加贵单位组织的项目名称为：____，项目编号：____
的政府采购活动，在此郑重声明：我单位在参加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未因违
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投标人名称（盖章）：XXXXXXX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投标日期：

六 6.1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致（采购人名称）：

（投标单位全称）法定代表人姓名（身份证号码：），参加贵方组织的（项目名称）（项目编号：）的招标投标活动，代表本公司处理招标投标活动中的一切事宜。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正面（国徽的那一面） （身份证复印件需清晰可辨认）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反面（个人信息的那一面） （身份证复印件需清晰可辨认）
---	---

注：身份证复印件如为粘贴的，须在身份证复印件与本页接缝处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章）：

投标人（公章）：

6.2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 采 购 人 名 称 ）：

兹授权以下同志（见身份证复印件），为我方参与事务代理人，其权限是：全权代表本公司参与上述采购项目的投标，负责提供与签署确认一切文书资料，以及向贵方递交的任何补充承诺。

授 权 单 位：（ 盖 章 ） 法 定 代 表 人：（ 签 名 或 盖 私 章 ）

有效期限：至 年 月 日 签发日期：

附：代理人姓名： 性别： 年龄： 身份证号码：

联系电话：

说明：

1. 法定代表人为企业事业单位、行业机关、社会团体的主要行政负责人。
2. 内容必须填写真实、清楚、涂改无效，不得转让、买卖。
3. 将此证明书提交对方作为合同附件。
4. 授权权限：全权代表本公司参与上述采购项目的谈判，负责提供与签署确认一切文书资料，
5. 以及向贵方递交的任何补充承诺。
6. 有效期限：与本公司响应文件中标注的投标有效期相同，自本单位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7. 投标签字代表为法定代表人，则本表不适用。
8. 身份证复印件（或扫描件）须清晰可见。

本授权委托书签章即生效，被委托人无转委托权。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正面（国徽的那一面） （身份证复印件需清晰可辨认）	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正面（国徽的那一面） （身份证复印件需清晰可辨认）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反面（个人信息的那一面） （身份证复印件需清晰可辨认）	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反面（个人信息的那一面） （身份证复印件需清晰可辨认）

注：身份证复印件如为粘贴的，须在身份证复印件与本页接缝处加盖公章；

法 定 代 表 人 （ 印 章 ）： 被 授 权 代 表 签 字：

投标人（公章）：

年 月 日

七、投标项目的售后方案（如有）

主要内容应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格式自定）：

1. 投标项目的供货计划
2. 投标方案

投标人名称（盖章）：XXXXXXX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投标日期：

八、人员配备表（如有）
格式自拟

九、投标人情况说明

1、投标人名称及其它情况

(1) 投标人名称：（盖章）

(2) 地址：

(3) 成立和注册日期：

(4) 上级主管部门：

(5) 公司性质：

(6) 主要负责人：

(7) 职员情况：

2、有关开户银行的名称、账号和地址：

3、投标人认为需要声明的其他情况：

兹证明上述声明是真实、正确的，并提供了全部能提供的资料和数据，我们同意遵照贵方要求出示有关证明文件。

授权代表人签字：

授权代表人职务：

日期： 年 月 日

传真：

电话：

十、其他

1. 投标供应商认为与采购项目相关的其他佐证文件、声明及承诺（格式自拟，复印或扫描件须加盖投标供应商公章）：非行业行政机关出具的证明文件，由评标委员会认定其有效。

十一、有关政策的承诺函

_____（采购人名称）：

关于贵单位____年____月____日发布_____项目名称（项目编号：）的采购公告，
本公司（企业）愿意参加投标，并承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的规定，本公司（企业）如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否则，由此所造成的损失、不良后果及法律责任，一律由我公司（企业）承担。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名：

日 期：

十二、政策适用性说明（如有）

按照政府采购有关政策的要求，在本次的技术方案中，采用符合中小企业扶持政策、节能产品、环保标志产品、能源效率标识产品政策，介绍说明如下：

小型、微型企业产品	产品名称 (品牌、型号)	制造商	制造商企业类型	金额	金额占总报价比重(累计 %)
	行 业 : <u> </u> ; 营 业 收 入 (万 元) : <u> </u> ; 资 产 总 额 : (万 元) : <u> </u> ; 从 业 人 员 (人) : <u> </u> ; 注: 如填写数据与审计的财务报表中数据存在不一致的, 以财务报表的数据为准。				
类别	主要产品/技术名称 (规格型号、注册商标)	制造商/开发商	认证证书编号	清 单	
节能产品					第__期清单
					第__期清单
					第__期清单
环保标志产品					第__期清单
					第__期清单
					第__期清单
说明					

备注：

1. 制造商为小型或微型企业时才需要填“制造商企业类型”栏，填写内容为“小型”或“微型”；

2. “节能产品、环保标志产品”是属于行业行业主管部门颁布的清单目录中的产品，须填写认证证书编号，并在“清单”栏中填写属于“第 期清单”的产品（产品被列入多期清单的，以**最新一期为准**），同时提供有效期内的证书复印件以及下述文件（均为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公章）：

1.1 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品目的产品，提供“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第__期）”中投标产品所在清单页并加盖供应商公章，节能清单在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网站、中国政府采购网、行业发展改革委网站和中国质量认证中心网站上发布；

1.2 属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品目的产品，提供最新“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投标产品所在清单页并加盖供应商公章，清单在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网站、中国政府采购网、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部网站、中国绿色采购网上发布。

投标人名称（单位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供应商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章）：

日期：

十三、中小微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微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 号）的规定，本公司为（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即，本公司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 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行业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规定的划分标准，本公司为（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

2. 本公司参加_____（采购单位名称）的_____（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本企业制造的项目，由本企业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制造的项目。本条所称项目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项目。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名称（盖章）：XXXXXXX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投标日期：

十四、制造商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 号）的规定和《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行业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规定的划分标准：

第四条第项行业，本公司为（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中小企业声明函注意事项：

1. 供应商在此声明函未勾选“中型、小型、微型”其中之一的，将视为非中小企业，不能享受价格扣除。

2. 供应商提供其他制造商（生产厂家）制作的项目投标，需要同时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及《制造商中小企业声明函》（其中《中小企业声明函》加盖供应商公章，《制造商中小企业声明函》加盖制造商公章），中小企业优惠标准以制造商企业类型为准。具有多个制造商的项目须提供相应制造商的《制造商中小企业声明函》。提供资料不齐全的视为非中小企业。

3. 供应商提供自己制造的项目投标，则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4、供应商中小企业标准：零售业：从业人员3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2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5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5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1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1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5、制造商中小企业标准：工业（含制造业）：从业人员10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4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30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2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2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3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2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3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6、关于企业从业人员的认定，供应商应该真实填写（格式自拟）。

投标人名称（盖章）：XXXXXXX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投标日期：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单位_的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项目（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项目（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项目）。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名称（盖章）：XXXXXXX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投标日期：

第五部分 评标标准和方法

一、总 则

- 1、本采购项目评标工作由招标人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
- 2、评标定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择优的原则。
- 3、评标定标活动依法进行，评标过程和结果不受任何单位和个人的非法干预或影响。
- 4、评标定标活动及其当事人自觉接受依法实施的监督。

二、评标定标程序

- 5、组建评标委员会。
- 6、评标委员会进行评标前准备。
- 7、评标委员会对投标文件进行初步评审。
- 8、评标委员会对经初步评审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详细评审，提交评标报告，推荐中标候选人。
- 9、招标人确定中标人。

三、评标委员会

10、职责：评标委员会的职责是根据本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定标标准和方法，对投标文件进行系统地评审和比较，向招标人推荐中标候选人或者根据招标人的授权直接确定中标人。评标委员会负责人与评标委员会的其他成员有同等的表决权。

11、组建：评标委员会由招标人依法组建。

12、回避原则：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主动提出回避：

- 12.1 投标人或者投标人主要负责人的近亲属。
- 12.2 项目主管部门或者行政监督部门的人员。
- 12.3 与投标人有经济利益关系，可能影响对投标公正评审的。

13、评标纪律：

- 13.1 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客观公正的履行职责，遵守职业道德，对所提出的评审意见承担个人责任。
- 13.2 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与任何投标人或者与招标结果有利害关系的人进行私下接触，不得收受投标人、中介人、其他利害关系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

13.3 评标委员会成员和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透露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与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

四、评标前的准备

14、评标委员会成员在评标前应当认真研究招标文件，至少应了解和熟悉本采购项目招标的目的、性质、范围和主要的技术要求标准和商务条款以及评标定标标准、方法等内容。

15、招标人或者招标代理机构将向评标委员会提供评标所需要的有关资料。

五、初步评审

16、初步评审程序

16.1 评标委员会提出各投标文件需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书面要求。

16.2 评标委员会审查并逐项列出各投标文件的全部投标偏差。

16.3 投标人以书面方式进行投标文件澄清、错误补正、投标细微偏差补正。

17、投标文件错误补正原则

18.1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18.2 用数字表示的数额与用文字表示的数额不一致的，以文字数额为准。

18.3 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18.4 单价与数量乘积与合价不符时，以单价为准修正合价和总价。

18.5 当数量与清单数量不一致时以清单数量为准，修正合价和总和。

19、符合性检查是评标委员会根据招标文件的规定，对投标文件的完整性、响应性进行检查和评价。评标委员会认定资格性、符合性审查不合格，确定为不合格投标人，不得进入下一步评审。

六、详细评审

20、初步评审完成后，评标委员会对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和经初步评审合格的投标文件，根据招标文件确定的评标标准和方法作进一步评审、计分，并提交评标报告，推荐出中标候选人。

七、评标方法

21、本采购项目招标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方法。

22、评标委员会按照评标标准，对各投标文件的报价分、技术分、商务分等三个分项内容进行定量综合评审打分。

23、投标文件的每一分项内容由评标委员会按照评标标准，独立进行评审、比较、打分；

24、各投标人投标总得分等于各家投标文件的每一分项最后得分之和。

25、评委评审计分过程中各项分数均取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26、各投标人投标总得分评出后，由评标委员会按各投标人投标总得分分数高低排列顺序，列出中标候选人，总得分第一的为第一中标人，依此类推。

八、评标办法、标准及定标原则

27、评标小组根据投标人自报的投标报价、技术、商务、投标文件的完整性及投标人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等因素按综合定量评分方法，进行量化评分，以得分高低依序排列中标候选人，得分最高者为中标人，对未中标者不作解释。

28、本次招标投标人的投标报价不能大于招标人最高投标限价；投标人投标报价超过招标人最高投标限价时，为无效报价，其报价不参加评标基准价的计算。

29、本采购项目的招标人不保证最低投标报价的投标人中标。

30、当所有投标人的投标总报价均为 0 分时，本次招标无效；招标人有权重新组织招标，投标人对此应有风险意识并自行承担经济损失。

31、当排序第一的中标候选人出现并列情况时，由招标人任选一家为中标单位，对未中标的投标人不作解释。

一、澄清、说明、补正事项记要表

序号	投 标 人	投标文件中需 要澄清的页次	对投标文件中 含义不明确	对同类问题 表述不一致	明显文字和计算错 误的内容

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方式要求投标供应商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对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作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以书面方式进行并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投标文件中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总价金额与单价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为准，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误的除外；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评 委 签 名 ： 日 期 ：

二、 资格性审查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1	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副本	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具体要求：提供 2018 年或 2019 年度经合法审计机构审计出具的财务报告（含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附注、审计报告）（复印件加盖公章）（成立未满一年的公司可提供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具体要求：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或提供声明函；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具体要求：依法缴纳税收(2019 年至今任意 3 个月的纳税证明)和社会保障资金(2019 年至今任意 3 个月的社保缴纳证明)的相关材料；(复印件加盖公章)证明材料；
5	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违法违规记录	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格式文件详见投标格式范本） “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 ）和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http://www.ccgp.gov.cn/search/cr/ ）查询的信用记录情况（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应当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如查询结果显示“没查到您要的数据”，视为没有上述三类不良信用记录。） 查询截止时间：报名时间至开标时间期间；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方式：投标人提供查询记录截图（制作于标书内）。
8	投标保证金	投标保证金递交是否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备注：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相关资格证明文件或者所提供的资格证明文件有瑕疵的；投标人不能提供合法的、真实的材料证明其为合格投标人的，资格预审不予通过。

资格审查结论：为“通过”与“不通过”若其中任何一项不满足要求，则其投标文件按废标处理，不进入下一轮评审。

三、符合性审查一览表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1	投标文件的份数	电子投标文件一份。
2	投标人名称	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副本一致
3	投标函签字盖章	加盖投标人公章并经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盖章
4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有效
5	报价唯一	只能有一个有效投标报价，否则视为无效投标。
6	交货期	符合第一部分 “投标须知前附表” 规定
7	投标有效期	符合第一部分 “投标须知前附表” 规定
8	投标保证金	符合第一部分 “投标须知前附表” 规定
9	投标报价	符合第一部分 “投标须知前附表” 规定
10	投标范围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符合性审查结论：为“通过”与“不通过”若其中任何一项不满足要求，则其投标文件按废标处理， 不进入下一轮评审。

四、评 分 细 则

评分标准

序号	评分因素		分值	评分标准
1	投标报价		30分	1、本项目执行招标投标法计算报价，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text{投标报价得分} = (\text{评标基准价} / \text{有效投标报价}) \times 30$ 2、投标报价明显偏低，违背《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87号——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第六十条，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2	技术部分 55分	采购需求	10分	1.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得 10分 2. 负偏离一项扣0.25分，扣完为止。
		售后技术服务方案及质量保证措施	35分	针对本项目制定： 1、提供售后服务方案的得8分；评标委员会对方案内容客观性、符合性综合评审1-5分；不提供不得分，满分13分。 2. 提供售后服务运输、装卸、发放方案的得7分，评标委员会对内容客观性、符合性综合评审1-3分；不提供不得分，满分10分。 3、提供产品服务质量保证措施方案的得9分，评标委员会对内容客观性、符合性综合评审1-3分；不提供不得分，满分12分。
		服务响应时间	10分	供应商承诺服务时间，在接甲方电话通知1小时之内赶到采购人指定服务地点的得 10分；2小时之内赶到采购人指定服务地点的得5分；3小时之内赶到采购人指定服务地点的得3分；其他不得分。

3	商务部分 15分	企业业绩	10分	提供近三年类似业绩，提供一个业绩得2.5分，满分10分。不提供不得分。（附投标人中标通知书或合同协议书，提供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单位鲜章。）
		投标文件的 规范性	5分	根据投标文件：①编制有序②内容清晰③资料齐全④页码对应⑤装订规范⑥装订整齐进行打分，合理的得0-5分。

中小企业及监狱企业优惠办法

序号	项目	具体内容
1	本项目是否属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和监狱企业的政府采购活动：	☐ 是/ ☒ 否 （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2	中小企业的认定标准	投标供应商须同时满足以下两个条件，才能认定为中小企业（含中型、小型、微型企业，下同）： （1）符合《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 注： 联合体参与谈判响应的，以联合体中划型标准较高的一方，作为该联合体的企业划型标准。 （2）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或者提供其他中小企业制造的货物。本项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注： 小型、微型企业提供中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视同为中型企业；中型企业提供小型、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视同为中型企业；中小企业提供大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视同为大型企业。
3	监狱企业的认定标准	需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的企业。
4	优惠办法：	小型企业或微型企业： ①履约保证金：按约定比例的50%支付（如果有的话） ②价格扣除：按报价的<u>（94%）</u>计算评审价 中型企业： ①履约保证金：按约定比例的50%支付（如果有的话） 注：大、中型企业与小型、微型企业组成联合体共同参加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政府采购活动的，不视为中小企业。但联合协议中若约定，小型、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联合体协议合同总金额30%以

		上的，可给予联合体2%-3%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包括价格因素得分的计算）。																																																							
5	小型或微型企业产品价格清单	（本清单附在《中小企业声明函》后，不附所投产品视为非小微企业产品） <table><tr><th colspan="5">小型或微型企业产品价格清单</th></tr><tr><td colspan="5">供应商中小企业性质（中型、小型、微型）：_____</td></tr><tr><td colspan="5">备注：如供应商为大型或中型企业，表格以下部分无需填写。如供应商所投货物无论全部或者部分为小微企业产品，均需在表格中进行明确。</td></tr><tr><th>序号</th><th>货物名称</th><th>制造商</th><th>制造商性质（小型、微型）</th><th>报价（元）</th></tr><tr><td>1</td><td></td><td></td><td></td><td></td></tr><tr><td>2</td><td></td><td></td><td></td><td></td></tr><tr><td>3</td><td></td><td></td><td></td><td></td></tr><tr><td>.....</td><td></td><td></td><td></td><td></td></tr><tr><td colspan="4">小型或微型企业货物金额合计A</td><td></td></tr><tr><td colspan="4">报价一览表中所有货物报价B</td><td></td></tr><tr><td colspan="4">评审价格C= <u>(0.94)</u> *A+B-A</td><td></td></tr></table>	小型或微型企业产品价格清单					供应商中小企业性质（中型、小型、微型）：_____					备注：如供应商为大型或中型企业，表格以下部分无需填写。如供应商所投货物无论全部或者部分为小微企业产品，均需在表格中进行明确。					序号	货物名称	制造商	制造商性质（小型、微型）	报价（元）	1					2					3										小型或微型企业货物金额合计A					报价一览表中所有货物报价B					评审价格C= <u>(0.94)</u> *A+B-A				
小型或微型企业产品价格清单																																																									
供应商中小企业性质（中型、小型、微型）：_____																																																									
备注：如供应商为大型或中型企业，表格以下部分无需填写。如供应商所投货物无论全部或者部分为小微企业产品，均需在表格中进行明确。																																																									
序号	货物名称	制造商	制造商性质（小型、微型）	报价（元）																																																					
1																																																									
2																																																									
3																																																									
.....																																																									
小型或微型企业货物金额合计A																																																									
报价一览表中所有货物报价B																																																									
评审价格C= <u>(0.94)</u> *A+B-A																																																									
6	证明材料	供应商参与投标响应时须对照《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文件规定，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符合监狱企业政策的供应商参与谈判时需提供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注：根据《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要求，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同时需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7	相关风险	一、经评审委员会评审，存在下列任一情况的，谈判供应商将不被视为中小企业： 1. 投标供应商不符合“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中小企业标准的； 2. 响应货物全部或部分为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的； 3. 响应文件中标明的中小企业产品的制造商不符合“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中小企业标准的； 4. 未按本附表第5项要求提供合法、有效、完整资料的。 二、提供虚假证明材料后果： 供应商为取得中小企业身份而提供虚假证明材料，在评审过程中发现的，按无效响应处理，谈判保证金不予退还；已取得成交资格的，无论该行为是否影响成交，均取消其成交资格，投标保证金、采购代理服务费等（如有）不予退还，该供应商还应承担由此引起的其他经济、法律责任。出现此种情形时，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将有关情况上报政府采购监管部门，由监管部门按有关规定对其进行相应处罚。